

厦门银行客户专属营销服务授权书

发布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

生效日期：2026 年 10 月 8 日

您的营销服务体验和个人信息安全对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银行”）来说至关重要。一直以来，厦门银行致力于为每位客户提供更安全的网络环境、更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以及金融行业信息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厦门银行将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的原则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向您提供更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

请您务必认真阅读本授权书，确保对本授权书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尤其是字体加黑加粗的条款。如您不同意本授权书的任意内容，或者无法准确理解相关条款含义，请勿勾选或点击“同意”，不同意本授权书，不影响您在厦门银行正常办理其他业务。一旦您勾选或点击“同意”，即视为厦门银行已经应您的要求，就本授权书中与您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作了详尽的提示和说明，您同意本授权书所有条款内容，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即授权人）已仔细阅读本授权书的全部内容，确保对本授权书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基于真实意思表示同意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被授权人）作出授权如下：

第一条 授权事项说明

厦门银行基于向本人提供更加优质、准确、个性和便捷的服务、推荐更具匹配度的产品，提升厦门银行线上线下渠道的服务体验、改进服务质量，或为尽可能防范风险、开展市场调查，或本授权书项下个人信息处理授权条款列明的授权目的需要，本人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根据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并按照本人所确认同意的授权内容及范围处理本人的相应个人信息并开展相应服务。

第二条 发送营销宣传信息

为了使用营销服务，本人同意厦门银行传输与使用本人在厦门银行留存的联系方式，通过电子信息方式（包括 APP 推送、企业微信推送、社群推送、短信、电话、邮箱、微信公众号、微信小程序订阅通知、微信广告投放平台定向推送、支付宝营销平台定向投放）、客户经理向本人发送金融营销宣传信息。若后续本人希望不再接收上述信息，本人可按照电子信息中提供的拒绝接收方式进行退订。

第三条 使用、加工、传输本人在其他业务服务中同意厦门银行收集的个人信息

1. 厦门银行提供的营销服务功能需要依赖部分信息才得以运行。本人选择使用该项业务服务，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使用、加工、传输本人在厦门银行其他业务服务中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收集的如下个人信息：

（1）个人基本概况信息：姓名、性别、民族、国籍、证件生效日期、证件到期日期、出生日期、职业、税收居民身份、教育信息、工作信息。

（2）个人联系信息：手机号码、固定电话号码、工作及家庭地址、联系地

址、电子邮箱地址、联系人电话。

(3) 个人关系信息：个人与个人关联方关系、个人与单位关联方关系。

(4) 个人行为信息：购买产品时间和地点、服务时间、地点和方式、使用厦门银行 APP、小程序、H5 页面功能或服务的类别、方式和操作信息。

(5) 网络服务信息：设备类型、客户端类型、IP 地址、服务内容、微信 openid、unionid 和微信昵称、支付宝账号、支付宝 openid、支付宝 unionid、抖音 openid 和 unionid、快捷支付绑卡协议号。

(6) 个人持有的金融业机构产品信息：金融资产余额、贷款信息（授信金额、借款金额、贷款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方式）、信用卡信息（卡片种类、卡片状态、用卡信息）、存款余额、存款产品销售金额、理财产品销售金额、保险产品销售金额、私募产品销售金额、公募基金销售金额、商业养老金销售金额、个人客户银银转账业务交易金额、产品类别。

(7) 个人标签信息：根据个人基本概况信息、个人联系信息、个人持有的金融业机构产品信息、个人行为信息、个人关系信息、网络服务信息构建的标签数据。

2. 以上个人信息为本人在厦门银行其他业务服务中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收集的个人信息。厦门银行不会因本人拒绝本授权书而对使用其他业务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条 收集本人的个人信息

1. 为了使用更优质的营销服务，本人同意厦门银行收集本人在政府部门（公安、公积金、社保、税务、民政等）、通讯运营商、数据信息机构和其他合法留存本人个人信息的第三方机构（涉及的具体机构名单详见官网公示网址 <http://www.xmbankonline.com/grxxbh/index.html>）的财产信息、联系方式、就业情况、婚姻情况、学历信息、地址信息、位置数据、通讯行为、支付数据信息、通讯信息、互联网使用信息、互联网使用行为信息，并对这些信息进行储存、使用、加工、传输。

2. 为了使用更优质的营销服务，本人通过 H5 页面、客户经理渠道使用包括财富规划服务、资产配置服务、保险规划服务、专业咨询服务在内的专享顾问与增值服务时，同意厦门银行收集本人的如下个人信息，并对这些信息进行储存、使用、加工、传输：

(1) 个人基本概况信息：姓名、性别、年龄、婚姻状况。

(2) 个人财产信息：个人收入状况、车辆信息、房产信息、银行外资产信息、个人持有的行外金融业机构产品信息。

(3) 个人职业信息：工作单位、职业类型、职位信息。

(4) 个人联系信息：手机号码。

(5) 个人关系信息：子女、父母情况。

(6) 个人行为信息：参与沙龙的时间、地点和活动记录、银行外的投资行为信息。

(7) 个人标签信息：风险偏好标签信息、投资风格标签、客户综合评价等级标签。

以上个人信息为本人在使用包括财富规划服务、资产配置服务、保险规划服务、专业咨询服务在内的专享顾问与增值服务中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收集的个人信息。厦门银行不会因本人拒绝本授权书而对使用其他业务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3. 敏感个人信息是指一旦泄露或者非法使用，容易导致自然人的人格尊严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财产安全受到危害的个人信息，上述个人信息中的敏感个人信息包括财产信息、婚姻情况、行踪轨迹信息、通讯行为、支付数据信息、通讯信息、互联网使用信息、互联网使用行为。本人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将上述敏感个人信息用于营销服务相关的用途。厦门银行不会因本人拒绝本授权书而对使用其他业务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条 自动化决策

为了使用营销服务，本人同意厦门银行基于本授权书第三条、第四条所列的个人信息，在特定场景下可能仅依据信息系统、算法在内的非人工自动化决策机

制对本人作出决定。本人同意厦门银行根据本授权书第三条、第四条所列的个人信息产生本人的特征。特征提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基于个体或群体客户的统计值（如：求和）、ONEHOT 处理、向量化处理、LABELENCODER 处理、连续变量离散化。本人同意厦门银行基于本人的特征，使用算法模型预测本人的偏好内容，匹配本人可能感兴趣的商品、服务或其他信息，向本人进行信息推送、商业营销。厦门银行发送金融营销宣传信息的决定，由系统依据收集到的个人信息，可能通过自动化决策的方式产生。自动化决策目标主要为授信意愿、投资偏好和产品适合度，主要依据本授权书第三条、第四条所列的个人信息进行综合判断。

第六条 撤回授权的途径

本人可以通过以下任一方式撤回授权：

1. 通过厦门银行个人手机银行 APP 的“我的-关于我们-授权管理-授权和解除-客户专属营销服务授权书”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2. 通过厦门银行营业网点撤回以上授权。

3. 通过厦门银行 E 学费微信小程序的“我的-营销服务授权书”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4. 通过厦门银行 E 秒贷微信小程序的“个人中心-设置-营销通知”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5. 通过厦门银行个人网上银行的“设置-个人信息设置-客户专属营销服务授权书”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6. 通过厦门银行厦 e 站小程序的“我的-协议管理-客户专属营销服务授权协议”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撤回授权将在 7 个工作日后生效。

第七条 其他

1. 厦门银行承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厦门银行公布的相关隐私保密条款的要求对本人的个人信息和其它数据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

2. 为了营销服务功能, 厦门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 将存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厦门银行将会按照本人的授权、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期限保存本人的相关个人信息,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 个人信息的保存期限为实现处理目的所必要的最短时间。待保存期限届满后, 厦门银行将采取技术手段从终端设备、信息系统内去除个人信息或进行匿名化处理, 使其不可被检索、访问, 或按照厦门银行内部管理规定删除前述信息。当删除从技术上难以实现时, 厦门银行将会对前述信息停止除储存和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之外的处理。

3. 本人通过页面点击“同意”、勾选或以厦门银行认可的其他方式确认本授权书的, 即表示本人已确认同意本授权书、受本授权书约束、本授权书生效。本授权书的授权期限为: 自其生效之日起, 至与厦门银行所有业务终止之日或者本人撤销授权日止。

4. 本人已了解: 厦门银行已经成立负责个人信息保护的部门并配有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 如果对本授权书有任何疑问、投诉、意见或建议, 或需了解和行使个人信息项下的权利, 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息的知情权、决定权、查阅权、复制权、更正及补充权、删除权、解释权, 可通过以下途径联系厦门银行:

(1) 厦门银行客服热线:

大陆地区客服热线: 400-858-8888

台湾地区客服热线: 0080-186-3155

(2) 投诉受理邮箱: 4008588888@xmbankonline.com

(3) 个人信息保护负责人联系方式: gbfzr@xmbankonline.com

(4) 信函渠道: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01 号厦门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 邮编: 361012。

(5) 在线客服:

官方网站: 登录 <http://www.xmbankonline.com/>, 主页右上角点击“在线客服”

手机银行: 登录手机银行首页, 右上角点击“在线客服”

网上银行：登录网上银行，右上角点击“在线客服”

微信公众号：关注“厦门银行”，菜单栏点击“我的”-“智能客服”；或在对话框输入“投诉”，点击“在线客服”

受理问题后，厦门银行会及时进行处理，并在 15 日内回复处理意见或结果，本人将保持接收渠道畅通。

若对厦门银行的回复不满意，特别是认为厦门银行的行为损害了本人的合法权益，本人还可以向有关监管机构进行投诉。

5. 本授权书的更新，厦门银行会通过门户网站、个人手机银行、个人网银渠道提前 5 个工作日公告，对于与本人切身利益相关的重大变更，厦门银行还将通过个人手机银行 APP 推送通知、微信公众号、Email 或短信通知的方式进行告知。相关变更自公告或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后生效。

6. 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等未尽事宜适用厦门银行公布的《厦门银行个人客户隐私保护政策（线上渠道版）》。